

江西画店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9 月 6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江西省南昌市东湖区榕门路 367 号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刘少俊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召开本次会议的议案已于 2017 年 8 月 18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。会议通知已于 2017 年 8 月 18 日以公告方式通知各位股东，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公告了《江西画店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21），该会议通知中载明了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、地点、出席对象、会议审议事项、会议登记时间、登记方式及登记地点等有关事项。本次

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鉴于公司董事长邬景雪因故授权委托代表出席本次股东大会，公司半数以上董事现场推选刘少俊为本次股东大会主持人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8,75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审议通过审议《关于追认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董事、总经理刘少俊和董事、财务总监熊经瑾在 2017 年上半年公司流动资金不足时为公司无偿垫付税金、水电费等各项费用支出。其中刘少俊于 2017 年上半年累计垫付 324,169.42 元，熊经瑾于 2017 年上半年累计垫付 50,000.00 元；因公司发生上述支出时急需资金，刘少俊和熊经瑾先行为公司垫付，未及时审议以上关联交易。详见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8 月 18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的《画店文化：关于追认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22）。本议案已于 2017 年 8 月 18 日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，现提交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追认上述关联交易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,47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股东熊经瑾和刘少俊为与公司发生上述
关联交易的关联方，股东熊经瑾（持有公司股份 1,837,500 股）和股
东刘少俊（持有公司股份 437,500 股）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西画店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江西画店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9 月 8 日